

2024年
罗定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罗定市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罗定市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贯彻执行中央、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解释、备案工作，承办市政府各镇街、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负责协调各部门实施市政府法规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4、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镇街、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市政府的行政应诉和民事诉讼以及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指导行政裁决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镇街、各部门的法律顾问工作。

5、负责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镇街、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根据有关法律规定，负责办理行政执法监督具体工作。

6、承办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措施发布前的合法性

审查及市政府领导交办的法律事务。

7、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牵头实施、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参与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8、指导、监督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负责的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

9、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10、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用车辆及服装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的财务、装备、设施和场所等保障工作，负责局安全生产工作。按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

11、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组织、指导本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云浮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罗定市司法局下设9个内设机构1个直属行政单位以及13个派出机构。其中9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律事务审查与执法监督股（市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督察办公室）、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市

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市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和律师工作管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市社区矫正管理局、装备财务保障股、政治工作办公室；罗定市法律援助处为司法局直属行政单位，正股级；13个派出机构为13个镇街司法所。（原来是21个派出机构，2021年年底下放了4个镇街和4个中心镇到镇街）。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32.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49.7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32.72	本年支出合计	2,032.7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32.72	支出总计	2,032.7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32.72	2,03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9.72	1,649.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649.72	1,649.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7.72	1,13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6.00	3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0	2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32.72	1,378.12	654.6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9.72	995.12	654.6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649.72	995.12	654.6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8.12	995.12	143.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6.00	0.00	366.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9.60	0.00	19.6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0	2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32.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49.7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32.72	本年支出合计	2,032.7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32.72	支出总计	2,032.7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32.72	1,378.12	654.6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649.72	995.12	654.60
[20406]司法	1,649.72	995.12	654.60
[2040601]行政运行	1,138.12	995.12	143.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66.00	0.00	66.00
[2040605]普法宣传	60.00	0.00	60.00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66.00	0.00	366.00
[2040610]社区矫正	19.60	0.00	19.6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0	272.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00	252.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0	102.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0	100.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0	50.00	0.00
[20808]抚恤	20.00	20.0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20.00	2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0.00	100.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0.00	100.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0.00	100.00	0.0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78.1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203.00
[30101]基本工资	250.00
[30102]津贴补贴	510.00
[30103]奖金	16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0
[30113]住房公积金	1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2
[30201]办公费	38.12
[30217]公务接待费	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00
[30302]退休费	102.00
[30304]抚恤金	20.0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54.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6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3.12	53.12	0.00	0.00
“三公”经费	15.00	1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378.12	1,378.12	1,378.12	0.00	0.00	0.00
罗定市司法局	1,378.12	1,378.12	1,378.1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03.00	1,203.00	1,203.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2	53.12	53.1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00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定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54.60	654.60	654.60	0.00	0.00	0.00	0.00	
罗定市司法局	654.60	654.60	654.6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四级同创”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把我市21个镇336个村全部符合省级“四级同创”的标准，并获得相关荣誉称号。
2024年“广东省一体化行政执法平台”项目建设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在各地级以上市、实行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的乡镇（街道）推广应用“两平台”，形成行政执法大数据分析应用，实现省、市、县（市、区）、乡镇（街道）四级行政执法主体全面应用“两平台”，力争实现移动办案全覆盖。
2024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	168.00	168.00	168.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服务在全省实现全覆盖，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形成以法治思想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
2024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省级）	168.00	168.00	168.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服务在全省实现全覆盖，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形成以法治思想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人民调解补助资金（省级）	66.00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正确处理新时期的人民内部矛盾，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是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保障，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机制是促进人民调解科学发展的有力保障。
2024年县、镇法治公园建设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我市打造法治文化主题公园的目的，是要通过LED电子屏和各种宣传栏，报道本地区的法治宣传信息动态，让群众及时了解本地普法依法治理的工作成果。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功能的同时，在潜移默化中将公平、正义、权利、和谐等法治理念传播给受众群体，使广大市民在日常生活、娱乐、休闲过程中获得法律知识，受到法治教育。
2024年市委市政府聘请法律顾问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省委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精神，聘请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
2024年普法专项经费（省级）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普法工作，促进广东的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建设法治政府，提高公民法律素质及法律意识，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024年普法宣传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普法工作，促进广东的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建设法治政府，提高公民法律素质及法律意识，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024年法律援助及公职律师事务所补助经费（省级）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弱势群体及有需要的困难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2024年社区矫正补助资金（省级）	19.60	19.60	19.60	0.00	0.00	0.00	0.00	积极加强社区矫正工作信息化建设，完成省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录入及监管工作，严格落实社区服刑人员监管，降低社区服刑人员在矫期间再犯罪率。严格落实重点社区服刑人员有效管控。
2024年行政复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积极推进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着力提升行政复议水平，切实促进行政争议化解，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初现成效。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行政执法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执法主体依法行使行政职权、履行行政职责的行为，包括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征用、行政给付、行政检查等行政行为。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促进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法行政，必须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也是法治广东建设考核的一个内容之一，有必要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注：本表按本单位实际情况填列。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032.72万元，比上年增减少42.34万元，下降2.04%，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减少；支出预算2,032.72万元，比上年减少42.34万元，下降2.04%，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7.14%，主要原因是预算今年的业务往来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4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33.33%，主要原因是预算今年的业务往来有所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3.12万元，比上年减少949.88万元，下降94.70%，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及设备购置等的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56.8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104.32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0万元，主要是规范化建设修缮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